招标编号**：**LZBC2026-071

**“文物会说话”全媒体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费用组成明细

第三部分 商务及合同条款响应偏差表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五部分 服务响应

第六部分 商务响应及相关证明

第七部分 其他

**第一部分 投标函**

**西安市文物局：**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 LZBC2026-071招标文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并参与投标会议。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报价为：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服务期限： 。

2、如果我们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投标人的权力。

4、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公司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6、我方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90日历日。

7、所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全称（印章）：

地 址：

开 户 行：

帐 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文物会说话”全媒体项目 |
| 投标总报价 | 人民币（大写） 元；  （小写）¥ 元； |
| 服务期限 |  |
| 说明：   1. 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费用组成明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具体内容 | 金额（元） |
| 1 | 长安讲坛：构建数字科技、现场剧目、XR技术为一体的多元文化传播场景（不少于6期） |  |
| 2 | 文博类主场活动专项视频拍摄制作（不少于2条，每条时长不少于5分钟） |  |
| 3 | 文物深度解读短视频（不少于15期，每期不少于3分钟 ） |  |
| 4 | 人物纪实短视频（不少于15期，每期不少于3分钟） |  |
| 5 | 微短视频（不少于50期，每期不少于1分钟） |  |
| 6 | 声传文脉·讲解员职业技能大赛（含初赛、决赛） |  |
| 7 | “技承千年·文物修复技能大赛”（含理论、实操、综合评比三个部分） |  |
| 8 | “艺创瑰宝·文创产品开发推广大赛” |  |
| 9 | 新场景展示活动不少于6场（地铁、商圈等） |  |
| 10 | 系统化融媒传播（大讲堂前宣、二次宣传、地铁宣传、主流媒体稿件宣传、大讲堂季度回顾视频拍摄剪辑发布） |  |
| 总计（元） | |  |

注：上表中总计金额应等于投标总报价，若不一致则以上表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第三部分 商务及合同条款响应偏差表**

（格式内容自拟，若无偏离，则填写：“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或电子件。

注：自然人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扫描件或电子件。。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同投标有效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或电子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或电子件,以及委托代理人连续三个月（2025年8月至今时间段内）在本单位社保缴纳的证明资料。**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直接投标的不填写本部分内容。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服务响应**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招标文件内容作出全面响应，提供详细说明及服务相关材料。

**第六部分 商务响应及相关证明**

**以下相关资料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或电子件，须清晰可见，否则按废标处理：**

1.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 2、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证及社会保险缴纳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
3. 3、投标人提供2024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事业法人可提供部门决算报告）；或提供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
4.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 6、其他可以证明投标人资信、资质和货物、服务质量的证书、文件等资料。

**附件1：**

**投标人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本次公开招标，提供采购项目要求中要求的所有服务，并证实递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服务质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4.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6.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格式自拟）**

**第七部分 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西安市文物局的“文物会说话”全媒体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文物会说话”全媒体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印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非中小企业无需提供此函。**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非残疾人福利单位无需提供此函。**

**附件3：**

**监狱企业单位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此函。**

**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